

# 供应商战略合作协议

xx年度战略合作伙伴

签约地点:

签约时间:

合作框架协议

xx年度战略合作伙伴合作框架协议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在上一阶段合作的基础上,为提高服务质量、提升服务档次,拓展服务领域,走长期合作共赢的路子。经过友好协商,决定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特签订本协议

## 第一条、合作原则

(一) 平等原则。双方在自愿、平等的前提下签署本协议,协议内容经过双方充分协商。

(二) 稳定合作原则。双方的合作基于彼此充分信任,着眼于长期利益,双方致力于稳定的合作。

(三) 共同发展原则。本协议旨在利用各自的资源和条件开展合作,互惠互利、共同发展。

(四) 双方通过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与业务创新,共同为客户提供更优质、更全面的产品服务,推动双方业务实现跨越式发展

(五) 诚实守信、市场化原则。双方恪守本协议中所作之承诺,确保双方的共同利益,具体合作事项应按市场化方式运作。

## 第二条、优惠政策

战略合作伙伴将获得以下优惠政策：

- 1、在 xx 年年会上签订《xx 年度战略合作伙伴合作框架协议》；
- 2、邀请参加公司战略发展的重大活动；
- 3、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签订相应的服务合同：优先的内容包括产品定价、  
货款结算等；
- 4、根据合作方要求公司可以提供一年 1-2 次的免费对口咨询服务，以提高服务的质量；
- 5、在可能的范围内实现战略合作伙伴之间的经济、技术、渠道、人力资源市场推广等资源共享；
- 6、双方在企业文化建设、企业管理、员工联谊等方面互通有无，经验共享。

## 第三条合作期限

合作期限 xx 年 2 月 12 日至年月日止。

## 第四条附则

（一）双方约定：本协议内容，以及在双方具体合作过程中可能相互需要提供专有的具有价值的保密信息，未取得提供方事先书面同意前提下，须各自遵守保密义务，不得以任何理由或目的向第三方披露。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二）本协议为合作框架协议，合作项目中具体事宜需在正式合同中进一步予以明确。框架协议与正式合作合同构成不可分割的整体，作

为甲乙双方合作的法律文件。本合同内容与相关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三）本协议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法律效力均等。

（四）本协议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所商定事项仅作为双方今后业务战略合作的意向文本，不构成协议双方互相追究违约责任。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xx年2月日 xx年2月日 第二篇 供应商战略合作协议 《供应商战略合作协议》

供应商战略合作协议

甲方：长春汇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洪伟

地址：长春市朝阳经济开发区兴民路 1118 号

乙方（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地址：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鉴于乙方作为甲方的优质供应商，现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就乙方提供的【西门子 PLC 系列采购】服务签署长期战略合作协议，以资双方共

同遵守。

### 一、合作内容

【本协议的标的为供方依据相应规定提供给需方的产品和服务。  
协议期内供方应按协议的具体要求按时提供订单合同中的西门子 PLC 系列的产品和/或服务。】

### 二、合作期限

合作期限为【xx年1月1日】起至【xx年12月31日】止，共计【2年】。

### 三、合作原则

- 1、双方形成战略供货采购关系，以最优惠的价格、最优质的服务形成长期、稳定、信任的供应合作关系。
- 2、本协议的条款将约定供应商的资格和甲方与供应商之间商业往来应当遵循的基本条款。供应商凭甲方采购订单合同向甲方出售并交付的商品须遵循本协议内明确规定的供应商标准以及由经授权的项目经理为甲方签署或草签的任何订单合同中的条款。

### 四、甲方权利和义务

- 1.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乙方供应采购产品。
-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质量达标的合格产品,乙方必须出具产品质量检验报告。
-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供货,延误后果由乙方承担。
- 4.甲方有权对正在供货的供应商进行考核，乙方应配合甲方考核，若考核不合格，甲方有权终止乙方供应商资格。

5.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第一时间将乙方预将推广的新产品、新技术推介给甲方。

## 五、乙方权利和义务

### 1.质量保证

1)乙方应当保证供应产品的质量。乙方提供产品的同时,还应该向甲方提供产品的技术数据、成品测试报告、企业标准、国标,国内(国际)通过的安全认证及其它认证证书复印件(如有)。

2)乙方应按照双方共同确认的产品品质要求交货。

3)乙方应当按照甲方需求,提供给甲方同一品牌、等级、规格的产品,乙方不得以其它品牌、等级、规格的产品冒充甲方所确定的产品。

### 2.价格保证

1)乙方保证按照产品的市场最低价向甲方供货。如果在出售产品给甲方的同时,乙方以比本协议及其相关订单合同规定的价格更低的价格和/或更优惠的条件,向任何第三方出售或发出要约出售与本协议订单合同中相同级别的品质的产品,则订单合同中的价格和/或条件将自动按照乙方向第三方出售或发出要约出售该等产品的最低价格和最优惠条件的同等价格和条件修正。甲方有权享受该较低的价格,如甲方已经以超过该较低价格支付了货款,则乙方应当立即将差价部分返还给甲方。

2)乙方保证在价格调整前【3】日内书面通知甲方,并将最新价格提供给甲方,采购单价根据甲乙双方的协议制定。供应商战略合作协议

3)乙方决定采购报价后应根据甲方指定的格式、内容，迅速将价格明细提交给甲方，甲乙双方的法人代表或经授权的项目经理签名认可并加盖公章后才具有法律效力，其他人的签名不予以承认。

### 3.供应速度

乙方应按照双方确认的交货日期和数量如期交货，若因乙方责任导致交货期延迟，导致甲方遭受损失的，乙方应全额赔偿损失。如果产品未能在订单合同规定的时间内发货，甲方将保留权利，可不受任何限制地自行决定取消订单合同或拒收任何在订单合同规定的时间之后交送的货物或要求乙方支付以该订单项下应交付的商品的全部价格的【10%】计算的违约金。

### 4、货运条款

所有货物的交付地点均为公司指定的交货地点。货物的运费原则由供应商负责承担，运费需要由甲方承担的由双方协商并在单项合同中书面确认后生效。

### 5、培训和服务

1) 培训：供方承诺对需方的相关人员免费给予必要的技术培训、技术支持，为需方订单合同产品的售前/售中/售后服务提供技术支持，直至需方人员掌握相应技术为止，协助需方为客户提供满意的服务。

2) 保修期：供方应按照双方对保修期的约定对订单合同产品和/或服务提供相应服务支持。

3) 保修期后的服务：保修期满后，供方应按照商务协议/订单的要求提供保修期后的服务或指定第三方提供这种服务，供方只收取合理的

材料费及人工费。当由第三方或需方自身进行这种服务时，供方向指定的服务方或需方提供所需的资料、备件和技术支持以确保第三方或需方能履行此种服务，并且在由第三方承担维修服务时，供方向提供相应的证明，确保第三方能履行此种服务，若第三方不能尽维修义务，则由供方承担需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 六、供应商的一般信息

请填写供应商的税务登记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供应商开户行资料：

供应商收款银行名称（全称）： \_\_\_\_\_

供应商收款银行账号： \_\_\_\_\_

供应商应证实以上所列的所有供应商的信息均属实。如供应商的相关信息有任何变化，供应商应立即通知甲方。否则，供应商应负责赔偿因任何该供应商信息的变化而给公司造成的所有损失。

## 七、结算方式

1、甲乙双方同意以如下的方式对合作期间的应付货款进行结算：

**【款到发货/货到付款/预付货款/节点结算，承兑汇票】**。同时，若乙方提供产品质量、型号以及提供产品的时间不符合双方的约定的，甲方有权在结算款项中直接扣除相应的款项。

2、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在结算时提供 17% 增值税发票。如果乙方未能在上述规定时间按要求提供发票给甲方，由此而造成的付款延迟的后果由乙方全部负责。

3、乙方同意按照甲方财务管理的要求附有效发票、提供收货单据原

件及甲方财务要求提供的其他有关原始凭证办理结算。在收货单据原件及其他原始凭证遗失的情况下，甲方将有权暂时停止支付订单及收货单据原件项下的应付款项，直到双方重新书面确认该订单和收货单据原件。不符合税务局规定的要求的发票或收货单据将被退还给乙方，乙方将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4、甲方保证按本协议约定的条款按时给供应商付款，但因乙方原因没有履行本协议的相关约定导致甲方不能按要求履行付款约定的，不属于甲方违约，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第三篇供应商战略合作协议《材料供应商战略合作协议》

材料供应商战略合作协议

甲方：

乙方：供应商战略合作协议

为了更好地促进甲、乙双方业务的双赢互利，进一步强化品牌效应及扩大市场份额，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相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精神，经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与乙方达成材料战略合作供应（以下简称战略合作），合作采购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签订如下合作协议：

第一条、甲方乙双方合作品牌：

第二条、合作期限

为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第三条、战略合作方式

3.1、甲、乙双方公司直接签署合作协议，建立合作关系；



3.2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乙方给予甲方行业内最优惠的价格（低于市场价）政策支持；

3.3 甲方应在同等质量、价格的基础上优先考虑乙方所供应的材料，同时乙方拥有甲方工程材料采购的优先权。

#### 第四条：关于材料质量保证

4.1、质量保证金：元（大写：）。

4.2、乙方向甲方交纳相应的产品质量保证金，合作满一年，如乙方的材料质量未出现问题的情况下，质保金于满一年后的一个月内存息返还乙方。

4.3、乙方应当保证所供应给甲方的材料质量，乙方提供材料的同时，应当向甲方出示相关材料检测报告，并确保供应给甲方的材料为合格产品，供应前提供供应材料的样品两份做为封样。如果现场检测不合格，乙方并承担由质量问题的所有损失，甲方并扣留所有保证金。

4.4、乙方应当按照甲方工程需求，提供给甲方同一品牌、等级、规格的材料，乙方不得以其它品牌、等级、规格的产品冒充甲方所确定

供应商战略合作协议

的材料。出现此类情况，甲方有权扣留保证金并更换供应商。以监理单位及现场工程部的书面文件为准。

#### 第五条、产品价格

乙方必须要规范市场价格体系，保证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材料在同一地区内以统一的最低售价，乙方如有价格变动需提前一周时间通知甲方负责人，同时将该材料的最低价格提供给甲方（以传真件为准），

---

如乙方市场价格体系变动未及时通知甲方并影响甲方利益的，甲方所受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关于付款方式

6.1、以每一个季度为准结算一次，每次结算材料款不得超过已供材料款的 20%。

6.2如提前遇上过年过节的结算节点，甲方优先考虑乙方的材料款结算，其材料款结算计入下个结算节点。

第七条：其他补充条款

第八条：协议生效及持续合作

8.1、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协议附件作为协议的组成部分，具有法律效力。

8.2 自双方签订本合作协议之日起生效。

8.3 合作期满，双方可续签协议以继续合作，续签新协议时，本协议自动作废。

8.4 合作期满，双方不再签订协议的，双方之间如发生销售（采购）行为的，仍可采用本协议内容。双方另有协议的例外。

第九条：关于纠纷

9.1、若双方合作当中产生各种纠纷，应当由双方方代表人协商解决。

9.2 若协商不成，可提请当地仲裁机构进行仲裁或向当地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签公司章）： 乙方（签公司章）：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

日期:: 年月日日期: 年月日第四篇供应商战略合作协议《供应商战略合作协议》

供应商战略合作协议

签订日期: 供应商编号: 部门: 序号:

该供应商战略合作协议由 xx 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 和北京德弘光大国际贸易中心有限公司 (“供应商”) 签订, 将约定供应商的资格和公司与供应商之间商业往来应当遵循的基本条款。双方同意后, 供应商凭公司采购订单向公司出售并交付的商品须遵循本协议内明确规定的供应商标准以及由经授权的项目经理为公司签署或草签的任何订单中的条款。

在供应商未收到公司基于本协议而签发的订单前, 本协议的签订并不导致公司对供应商产生购买义务。

#### 一、供应商的一般信息

请填写供应商的税务登记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供应商类别\_\_\_\_\_:

公司个人(个体经营者)外商投资企业国有企业其他(请注明)

供应商纳税人类型\_\_\_\_\_: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农产品生产者个人

供应商出具发票种类\_\_\_\_\_:

增值税专用发票普通商品销售发票农产品收购发票货运发票其他(请注明)

供应商开户行资料: 供应商战略合作协议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https://d.book118.com/875200103200011224>